证券代码:002993　　证券简称:奥海科技　　公告编号:2024-031

东莞市奥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585,109,176.10	2.14%	4,545,714,320.33	27.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7,259,000.79	-49.59%	300,531,862.05	-13.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3,138,282.81	-61.19%	235,314,708.66	-19.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335,009,057.53	-3.7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400	-50.00%	1.08	-14.2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400	-50.00%	1.09	-13.4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7%	-1.51%	6.16%	-1.3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8,615,681,802.32	8,405,578,526.48	2.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4,962,462,562.13	4,773,180,853.08	3.76%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59,288.73	-5,284,579.7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8,533,606.85	29,491,667.0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0,412,938.38	54,429,363.0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35,217.40	-391,063.7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91,291.45	
减:所得税影响额	4,292,051.05	12,921,918.7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39,269.07	597,605.88	
合计	24,120,717.98	65,217,153.39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况。

(三)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1,317,956,578.04	2,535,831,970.11	-48.03%	主要是公司购买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42,474,352.48	585,696,774.12	248.73%	主要是公司购买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应收票据	37,690,248.30	70,244,802.69	-46.34%	主要是商承票据结算减少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33,258,163.98	588,905,521.88	-77.37%	主要定期存款到期收回所致
固定资产	1,632,587,054.94	1,253,569,974.93	30.24%	主要是本期购买机器设备及房屋建筑物验收转固所致
在建工程	48,081,200.06	29,255,986.68	64.35%	主要是沙湖园区装修工程增加所致
使用权资产	43,230,325.81	33,154,567.38	30.39%	主要是厂房租赁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3,180,229.51	70,615,053.88	46.12%	主要系报告期内预计可利用的可抵扣亏损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56,931,206.09	188,444,716.69	-70.32%	主要是预付设备款的减少
短期借款	168,629,783.63	104,501,490.45	61.37%	主要是本期借款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2,188,795.46	11,556,137.11	92.01%	主要是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和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长期借款	94,200,000.00	18,600,000.00	406.45%	主要是本期新增长期借款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26,396,500.30	19,302,122.43	36.75%	主要是固定资产加速折旧暂时性差异增加所致
库存股	19,544,868.75	40,795,471.50	-52.09%	主要是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期解锁所致
利润表项目	2024年1-9月	2023年1-9月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4,545,714,320.33	3,568,159,141.26	27.40%	主要是本期公司产品订单增加且市场占有率稳步提升所致
营业成本	3,645,223,948.94	2,762,767,329.39	31.94%	主要是本期销售收入增长对应成本增长所致
管理费用	214,683,092.64	140,291,638.78	53.03%	主要是职工薪酬、固定资产折旧和股份支付费用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	272,912,462.70	209,098,048.25	30.52%	主要是本期预研投入和新产品项目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207,107.79	-41,670,994.46	99.50%	主要是本期汇率波动影响所致
其他收益	48,130,756.31	14,194,835.48	239.07%	主要是本期确认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进项税加计抵减增加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4,593,416.43	1,513,884.23	863.97%	主要是本期未到期理财收益增加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	11,799,155.10	-19,721,804.50	159.83%	主要是本期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减少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30,190,082.96	-22,704,966.48	-32.97%	主要是存货跌价损失增加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 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3,55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市奥海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9.61%	109,330,000.00	0	不适用	0
刘蕾	境内自然人	11.30%	31,200,000.00	23,400,000	不适用	0
刘旭	境内自然人	5.61%	15,490,000.00	11,700,000	不适用	0
吉安市奥悦企业投资(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71%	13,000,000.00	0	不适用	0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社保基金17022组合	其他	2.12%	5,846,734.00	0	不适用	0
匡翠思	境内自然人	1.46%	4,018,000.00	3,013,500	质押	1,674,500
国寿安保基金-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险-国寿安保基金国寿股份均衡股票型组合单一资产管理计划(可供出售)	其他	0.97%	2,667,730.00	0	不适用	0
吉安市奥鑫企业投资(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4%	2,600,000.00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0.79%	2,170,361.00	0	不适用	0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社保基金17021组合	其他	0.71%	1,946,952.00	0	不适用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深圳市奥海科技有限公司	109,33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9,330,000.00
吉安市奥悦企业投资(有限合伙)	13,0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000,000.00
刘蕾	7,8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800,000.00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社保基金17022组合	5,846,734.00	人民币普通股	5,846,734.00
刘旭	3,79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790,000.00
国寿安保基金-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险-国寿安保基金国寿股份均衡股票型组合单一资产管理计划(可供出售)	2,667,730.00	人民币普通股	2,667,730.00
吉安市奥鑫企业投资(有限合伙)	2,6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600,0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170,361.00	人民币普通股	2,170,361.00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社保基金17021组合	1,946,952.00	人民币普通股	1,946,952.00
瑞众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自有资金	1,715,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715,8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深圳市奥海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刘昊持股100%的公司,刘蕾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之一,为刘昊的配偶,刘旭为刘昊的胞兄。刘蕾实际控制吉安市奥鑫企业投资(有限合伙)。除以上股东关联关系外,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 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东莞市奥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09月30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17,956,578.04	2,535,831,970.1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42,474,352.48	585,696,774.12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7,690,248.30	70,244,802.69
应收账款	1,692,487,515.56	1,690,541,916.85
应收款项融资	67,119,927.12	71,028,685.55
预付款项	9,231,470.87	6,444,815.6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5,969,945.80	13,860,308.0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822,354,814.06	779,656,311.89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497,683.05	497,683.05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02,611,116.45	
其他流动资产	133,258,163.98	588,905,521.88
流动资产合计	6,241,651,815.71	6,342,708,789.8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215,524,036.54	213,276,113.67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8,505,117.26	18,882,3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9,600,000.00	19,6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632,587,054.94	1,253,569,974.93
在建工程	48,081,200.06	29,255,986.6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3,230,325.81	33,154,567.38
无形资产	129,417,706.91	134,033,896.37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60,712,419.92	60,712,419.92
长期待摊费用	47,260,689.58	41,324,707.1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3,180,229.51	70,615,053.88
其他非流动资产	55,931,206.09	188,444,716.69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74,029,986.61	2,062,869,736.63
资产总计	8,615,681,802.32	8,405,578,526.4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68,629,783.63	104,501,490.45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408,440,930.71	1,424,778,600.94
应付账款	1,376,832,456.21	1,514,564,707.6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7,372,694.14	30,327,180.4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07,726,340.69	93,134,606.10
应交税费	56,788,575.29	57,681,268.43
其他应付款	62,849,027.74	86,292,706.8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2,188,795.46	11,556,137.11
其他流动负债	22,138,853.36	17,320,117.79
流动负债合计	3,262,967,457.23	3,340,146,813.7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94,200,000.00	18,6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6,019,642.23	21,948,049.47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9,414,241.12	8,293,614.18
递延收益	154,786,701.96	136,160,372.02
递延所得税负债	26,396,500.30	19,302,122.4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10,817,085.61	204,304,158.10
负债合计	3,573,784,542.84	3,544,450,971.8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76,040,000.00	276,04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824,564,298.83	2,801,121,506.70
减:库存股	19,544,868.75	40,795,471.50
其他综合收益	-8,905,752.90	-8,586,205.0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2,782,058.35	62,782,058.3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817,526,826.60	1,682,618,964.5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962,462,562.13	4,773,180,853.08
少数股东权益	89,434,697.35	87,948,701.55
所有者权益合计	5,041,897,259.48	4,861,127,554.6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615,681,802.32	8,405,578,526.48

法定代表人:刘昊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超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艳

2、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4,545,714,320.33	3,568,159,141.26
其中:营业收入	4,545,714,320.33	3,568,159,141.2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287,036,597.36	3,198,621,324.92
其中:营业成本	3,645,223,948.94	2,762,767,329.3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4,553,011.78	12,911,953.36
销售费用	139,871,189.09	115,223,349.60
管理费用	214,683,092.64	140,291,638.78
研发费用	272,912,462.70	209,098,048.25
财务费用	-207,107.79	-41,670,994.46
其中:利息费用	7,223,652.64	3,158,176.13
利息收入	30,237,691.02	28,983,719.47
加:其他收益	48,130,756.31	14,194,835.4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6,971,129.62	52,544,747.2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77,182.74	1,274,889.7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593,416.43	1,513,884.23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799,155.10	-19,721,804.5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0,190,082.96	-22,704,966.4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872,099.37	-999,588.9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35,109,998.11	394,364,923.34
加:营业外收入	284,257.54	2,406,351.63
减:营业外支出	1,211,172.75	1,353,685.1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34,183,082.90	395,417,589.85
减:所得税费用	32,291,517.92	41,922,832.2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1,891,564.98	353,494,757.6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1,891,564.98	353,494,757.65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0,531,862.05	348,503,793.61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359,702.93	4,990,964.0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20,276.74	5,834,985.06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19,547.88	5,834,412.00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19,547.88	5,834,412.00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19,547.88	5,834,412.00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28.86	573.06
七、综合收益总额	301,571,288.24	359,329,742.71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00,212,314.17	354,338,205.61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358,974.07	4,991,537.1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1.08	1.26
(二)稀释每股收益	1.09	1.26

法定代表人:刘昊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超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艳

3、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916,173,339.08	3,445,795,115.0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81,018,633.17	81,285,602.1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6,560,362.57	91,276,265.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83,752,334.82	3,618,356,982.5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861,604,872.50	2,567,413,642.0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98,192,290.06	442,897,029.9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0,225,853.68	128,477,676.4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8,720,261.05	131,481,056.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48,743,277.29	3,270,269,404.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5,009,057.53	348,087,577.9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300,842,896.83	7,631,138,045.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9,189,259.35	27,886,483.6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433,993.35	1,191,067.8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352,466,148.53	7,660,215,596.5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16,709,709.22	231,738,503.14
投资支付的现金	7,844,707,825.43	8,559,723,491.17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361,417,534.65	8,791,461,994.3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8,951,386.12	-1,131,246,397.7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0,478,14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0,478,14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47,890,361.64	122,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3,045,968.33	158,599,379.1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0,936,329.97	321,077,519.1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3,200,000.00	114,4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2,518,391.70	84,066,450.2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9,997,672.31	321,278,849.3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5,716,064.01	519,745,299.5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4,779,734.04	-198,667,780.3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328,076.26	9,320,119.3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36,050,138.89	-972,506,480.8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27,471,825.82	2,199,724,677.5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91,421,686.93	1,227,218,196.74

(二) 2024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审计报告

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东莞市奥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29日

证券代码:002993　　证券简称:奥海科技　　公告编号:2024-026

东莞市奥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提前终止减持计划暨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公司股东刘蕾女士、刘旭先生、吉安市奥悦企业投资(有限合伙)、吉安市奥鑫企业投资(有限合伙)和匡翠思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莞市奥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6日在指定媒体披露了《关于公司股东及董事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4-019),公司股东刘蕾女士计划在2024年8月27日至2024年11月26日期间,以大宗交易/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1,000,0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比例0.36%;公司股东刘旭先生计划在2024年8月27日至2024年11月26日期间,以大宗交易/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750,0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比例0.27%;公司股东吉安市奥悦企业投资(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吉安奥悦")计划在2024年8月27日至2024年11月26日期间,以大宗交易/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610,0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比例0.22%;公司股东吉安市奥鑫企业投资(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吉安奥鑫")计划在2024年8月27日至2024年11月26日期间,以大宗交易/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120,0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比例0.04%;公司股东匡翠思先生计划在2024年8月27日至2024年11月26日期间,以大宗交易/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500,0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比例0.18%。

近日,公司收到以上五位股东出具的《关于提前终止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基于对公司持续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合理判断,结合自身资金安排,决定提前终止上述减持计划。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蕾女士未减持公司股份;刘旭先生于2024年8月27日-2024年10月25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415,000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0.15%;吉安奥悦于2024年8月27日-2024年10月25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607,000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0.22%;吉安奥鑫于2024年8月27日-2024年10月25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114,281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0.04%;匡翠思先生于2024年8月27日-2024年10月25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278,910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0.10%。

一、减持计划实施情况

1、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股数(股)	减持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刘蕾	集中竞价	2024/8/27-2024/10/25	0	0	0	0
吉安奥悦	集中竞价	2024/8/27-2024/10/25	28.34	28.06-28.67	607,000	0.22
吉安奥鑫	集中竞价	2024/8/27-2024/10/25	28.36	28.06-28.64	114,281	0.04
刘旭	集中竞价	2024/8/27-2024/10/25	29.17	23.72-31.85	415,000	0.15
匡翠思	集中竞价	2024/8/27-2024/10/25	28.39	28.27-28.61	278,910	0.10

注:本次减持股份来源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及参与公司年度利润分配资本公积转增取得的股份。

2、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刘蕾	合计持有股份	31,200,000	11.30	31,200,000	11.30
	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7,800,000	2.83	7,800,000	2.83
	限售条件流通股(高管锁定股)	23,400,000	8.48	23,400,000	8.48
吉安奥悦	合计持有股份	13,000,000	4.71	12,393,000	4.49
	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3,000,000	4.71	12,393,000	4.49
	限售条件流通股	0	0	0	0
吉安奥鑫	合计持有股份	2,600,000	0.94	2,485,719	0.90
	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600,000	0.94	2,485,719	0.90
	限售条件流通股	0	0	0	0
刘旭	合计持有股份	15,600,000	5.65	15,185,000	5.50
	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900,000	1.41	3,485,000	1.26
	限售条件流通股(高管锁定股)	11,700,000	4.24	11,700,000	4.24
匡翠思	合计持有股份	4,018,000	1.46	3,739,090	1.35
	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004,500	0.36	725,590	0.26
	限售条件流通股(高管锁定股)	3,013,500	1.09	3,013,500	1.09

注:1、因刘蕾未减持公司股份,其持股情况未发生变化;

2、若出现各分项数值之和与总数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二、其他说明

1、上述减持计划及提前终止减持计划均符合《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有关规定。

2、本次减持的相关情况与此前预披露的减持计划和相关承诺一致,不存在违反相关承诺等违规的情形。

3、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及提前终止均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三、备查文件

1、刘蕾女士出具的《关于提前终止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

2、吉安奥悦出具的《关于提前终止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

3、吉安奥鑫出具的《关于提前终止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

4、刘旭先生出具的《关于提前终止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

5、匡翠思先生出具的《关于提前终止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东莞市奥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29日

证券代码:002993　　证券简称:奥海科技　　公告编号:2024-027

东莞市奥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长提议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莞市奥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25日收到董事长刘昊先生出具的《关于提议回购公司股份的函》,具体内容如下:

一、提议人基本情况及提议时间

提议人刘昊先生于2024年10月25日向公司提议回购公司股份。截至本公告日,刘昊先生通过深圳市奥海科技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109,33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9.61%,为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提议人刘昊先生享有提案权。

二、提议回购股份的原因和目的

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认可,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等因素,为进一步完善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核心及骨干人员的积极性,推进公司的长远发展。公司董事长刘昊先生提议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股份回购,本次回购的股份拟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三、提议内容

1、回购股份的种类: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

2、回购股份的用途:用于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

3、回购股份的方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

4、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4000万元(含4000万元)且不高于人民币8000万元(含8000万元),具体以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回购方案为准;

5、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公司董事会通过回购股份决议前三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

6、回购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

7、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上述具体内容以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回购股份方案为准。

四、提议人在提议前六个月内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以及提议人在回购期间的增减持计划

2024年8月6日,公司披露《关于公司股东及董事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提议人控股的深圳市奥海科技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人(刘蕾、刘旭、吉安市奥悦企业投资(有限合伙)、吉安市奥鑫企业投资(有限合伙))计划自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即2024年8月27日至2024年11月26日),以大宗交易/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减持股份累计不超过2,480,0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比例0.90%。截至提议前,深圳市奥海科技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人刘蕾尚未减持;吉安市奥悦企业投资(有限合伙)减持607,000股;吉安市奥鑫企业投资(有限合伙)减持114,281股;刘旭减持415,000股。

除上述情况外,提议人在提议前六个月内不存在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亦不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及操纵市场行为。提议人在回购期间暂无增减持公司股份计划,若未来有相关计划,公司将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提议人承诺

提议人刘昊先生承诺:将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积极推动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尽快召开董事会审议回购股份事项,并承诺对公司回购股份议案投赞成票。

六、公司董事会对回购股份提议的意见及后续安排

公司在收到董事长刘昊先生的提议后,认真研究并制定了合理可行的回购方案。公司已于2024年10月25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东莞市奥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29日

证券代码:002993　　证券简称:奥海科技　　公告编号:2024-030

东莞市奥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回购方案的主要内容

回购股份种类: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回购股份用途:将用于实施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

回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4000万元(含),不高于人民币8000万元(含);

回购价格:不超过40.67元/股;

回购数量:以回购股份价格上限人民币40.67元/股计算,本次回购股份约为983,526股至1,967,051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36%至0.71%,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结束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回购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

回购方式: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2